

证券代码：871694

证券简称：中裕科技

公告编号：2023-135

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11 月 3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申华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5 名激励对象因申请离职或其他原因自愿放弃其拟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并经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和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79 人调整为 74 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90.00 万股调整为 181.95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8）。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公司《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无获授权益条件，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同意向 74 名激励对象共授予限制性股票 181.95 万股，首次授予日为 2023 年 11 月 13 日，首次授予价格为 6.86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1 月 13 日